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1月18日 發文字號:(114)台金中繼字第202號

主旨:公告停止標售本公司 114 年度第 202 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 地或建築改良物如附表所示第 38、39 標號被繼承人彭金喜 所遺新竹縣湖口鄉北安段 329、331 地號土地。

依據: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委託標售 114 年度第 202 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築改良物投標須知第 18 點、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築改良物標售作業要點第 7 點規定、新竹縣新湖地政事務所民國 114 年 11 月 17 日新湖地登字第 1142200811 號函及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新竹辦事處民國 114 年 11 月 18 日台財產中新二字第 11407071980 號函辦理。

## 公告事項:

訂

一、本公司公告訂於民國114年11月20日上午11時公開標售 114年度第202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建築改良物,其 中如附表所示土地,因故停止標售,特予公告。

## 二、停標資訊:

標號	土地	持分	被繼承人
38	新竹縣湖口鄉北安段 329 地號	1/1	彭金喜
39	新竹縣湖口鄉北安段 331 地號	1/1	彭金喜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中部分公司经理蔡忠孝依分層負責決行